

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6月15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于2018年6月11日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敏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到5人。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因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日常性的，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公司关联交易时，关联董事、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；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公平、公开、公正交易的原则进行，定价符合市场原则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未发现有关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6月19日